

证券代码：400192

证券简称：宋都 5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6 月 7 日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礼贤镇元平北路 1 号自贸试验区大兴机场片区自贸创新服务中心 W7 幢 1 层 0047 号

执行合伙人：吴琴洁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7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0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610.76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10.85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99.91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无	无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软件开发
G58	货物运输代理
I65	软件开发
I65	软件开发
P82	教育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0 万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67 万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12.22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江帆，2013 年开始从事证券业务审计，2017 年 12 月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23 年转入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参与服务过数家审计业务，具有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杨钢，2019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2021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24 年转入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参与服务过数家挂牌公司审计业务，具有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白戈，注册会计师，2003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2005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3 年转入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业，从业经验近 20 年，为多家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和重大重组等审计服务，具有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有兼职情况。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_____

3. 独立性

北京政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审计收费 9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90 万元。

上期（2023）审计收费 10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0 万元。

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2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及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 其他原因

(三) 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更换无异议。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1 月 15 日，公司第十一届第二十二次董事会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5 日